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26997—2011

非正规教育与培训的学习服务 术语

Learning services for non-formal education and training—Terminology

2011-09-29 发布

2011-11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
1 范围	1
2 基本术语	1
3 类型	1
4 资源	2
5 活动	3
6 评价	4
参考文献	6
索引	7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全国教育服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443)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国标准化研究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祝燕、柳成洋、王世川、曹俐莉、李涵、曾毅。

非正规教育与培训的学习服务 术语

1 范围

本标准界定了非正规教育与培训的学习服务的基本概念,以及与非正规教育与培训的学习服务类型、资源、活动、评价相关的术语。

本标准适用于非正规教育与培训的学习服务相关的教学、经营、管理、科研等活动。

2 基本术语

2.1

非正规教育 non-formal education

初等教育、中等教育和高等教育等正规教育体系以外的有组织的教育活动。

2.2

学习服务 learning service

〈非正规教育与培训〉为实现学习目标而设计和实施的系列活动或过程。

2.3

学习服务提供者 learning service provider; LSP

〈非正规教育与培训〉提供学习服务(2.2)的组织或个人,包括所有与提供学习服务(2.2)相关的合作者(4.3)。

2.4

学员 learner

参加学习(2.5)的人员。

2.5

学习 learning

获取知识、技能、理解力、行为力或价值观等的活动或过程。

3 类型

3.1

岗位培训 in-service training

为提高在岗学员(2.4)的职业核心能力和/或岗位工作能力而提供的学习服务(2.2)。

3.2

就业培训 employment training

为提高未就业学员(2.4)获取特定的职业或岗位的工作能力而提供的学习服务(2.2),包括就业前培训和再就业培训。

3.3

创业培训 entrepreneurship training

为提高学员(2.4)创办的企业能力和市场经营的素质而提供的学习服务(2.2)。

3.4

认证培训 certification training

为帮助学员(2.4)获得行业公认机构的资格或能力认证而提供的学习服务(2.2)。